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府地政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北
區

承辦人：黃靜文

電話：(02)-27287415

傳真：02-27202068

電子信箱：oa-055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地政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22日

發文字號：北市地價字第10710806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內政部函1份(10806800A00_ATTCH1.pdf)

主旨：內政部函為有關以自然人或其他名義登記之寺廟土地於辦理更名登記為寺廟所有時，其前次移轉現值登載疑義1案，轉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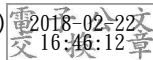
說明：

一、奉交下內政部107年2月12日台內地字第1070406568號函辦理，並檢送上開號函1份。

二、副本抄送本局秘書室（請刊登地政法令月報）。

正本：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副本：臺北市府地政局秘書室(含附件)



大安地政事務所 1070222



GAAA10730482500